

浙江水文化建设实施对策研究

闫彦，王生云

(浙江水利水电专科学校, 浙江 杭州 310018)

【摘要】通过对浙江水文化面临的主要问题进行研究分析,提出了加强我省水文化研究体系建设、理念体系建设、制度体系建设。建设一支规模较大、素质较高的水文化工作者队伍,为水文化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并建议建立水文化宣传教育网络,实施“全省水文化教育推进工程”。

【关键词】浙江; 水文化; 理念体系; 制度体系

【中图分类号】X52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 — 536X(2011) 03-0034-03

水是生命之源,也是世界各民族的文化之源,凡是有水流过的地方,就有生命和文化。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指出:“水具有丰富的文化蕴涵和社会意义,把握文化与自然的关系是了解社会和生态系统的恢复性、创造性和适应性的必由之路”。本文拟就浙江水文化建设中所存在的问题进行探究,并提出加强水文化建设的浅显建议。

1 水文化建设的迫切性

水文化是中华文化和民族精神的重要组成,也是实现水利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支撑^[1]。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浙江省水文化建设既取得了积极进展和丰硕成果,又存在不少亟待加强和改进的地方,在水文化属性的认知、水文化内涵、保护、设计方面还存在诸多紧迫性的问题需要加以解决。面对日益复杂的水问题,面对人民群众对水利发展的新期待,面对多姿多彩的社会文化生活,以水利实践为载体,积极推进水文化建设,创造无愧于时代的先进水文化,是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也是时代赋予的崇高的历史使命。

2 浙江水文化建设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文化建设是多层面的,它与文化的性质和功能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体现着水利建设中人的思想、观念、意志和创造力,体现在调整人与水关系过程中人们治水、用水创造的一切成果,它代表着一定时代、一定区域、一定文化背景下的生产力水平、生活方式、审美取向。本次调查中,在水文化的保护、设计、建设与规划等方面存在如下问题。

2. 1 部分水文物遭到人为破坏或自然侵害

历史上,由于水文化意识的薄弱,在各种建设中对古代水利工程的保护并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在经济利益的驱使下,大量的古建筑的古遗迹遭到人为破坏,或者因为缺少保护和维修,因遭受自然侵害而损毁。

例如,明清鱼鳞大海塘,在世界海塘建筑史上被认为是一项杰出的创造,塘基用的是 5 m 多长的粗木料,打成“马牙桩”、“梅花桩”等不同类型的桩,塘底垒石最厚的有 23 层,最少的也有 18 层,都用上千斤的重条石逐层上叠,像鱼鳞一样。可惜的是,这一坚实的古海塘,由于江道变迁、治江围垦等原因,现存无多。现存的钱塘江古海塘包括北岸海塘和南岸海塘两部

分，其中北岸海塘，大致西起西湖区转塘镇狮子口村，经梵村、闸口、南星桥、碑亭边，再沿秋涛路、杭海路一直到九堡、乔司，并与海宁段相接；南岸海塘，也是断断续续，无法成型。此外，如今的通济堰目前也只留下堰头和干渠的一小部分。

2. 2 水文化建设缺乏系统设计

水文化建设包含理念层、制度层、行为层和物质层的建设，调查结果显示，目前，浙江省的水文化建设仅在理念层上有所认知，但在具体的水文化理念上还有待总结、提炼和提高，在制度层上，还缺乏明确的水文化建设规范，导致在行为层和物质层上的水文化建设缺乏核心规划和规范的操作流程，水文化建设付诸行动较少，且缺乏系统性，显得比较零碎，进而影响了水文化建设的社会影响力。

2. 3 水文化宣传力度不够

调查研究表明，目前浙江省水利系统在水文化宣传力度上还有待加强，对各种宣传媒体、宣传内容、宣传时机缺乏年度规划，在水利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和民生意义等方面缺乏重点宣传，水利事业在国民心中的形象定位有待明确和加强。当前，浙江省正处于改革开放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时期，水利事业正经历着从传统水利向民生水利加快转变的关键阶段。我们必须清醒认识时代发展的新形势、新变化，全面把握，深入了解人民群众的新要求、新期待，建设好、宣传好有浙江特色的水文化。

2. 4 水文化研究有待加强

水文化是一种客观存在的文化形态，其历史悠久，又具勃勃生机。历史上，由于没有充分认识和认真研究，使这一独具魅力的文化形态被人们忽视了，并缺乏系统性的研究^[2]。随着人们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经济的发展，水资源问题的日益突出，水利工程所承载的历史也为人们日益所重视，开展水文化研究也被提上了议事日程。

目前，在水文研究上，还缺乏一定的研究基础、还未形成一批有影响力的研究成果，还没有形成一定数量的水文化研究机构和研究人員，还缺乏系统性的整理和收集有关水文化方面的资料和文献，古代水文化遗迹的挖掘和资料归档工作有待加强。

2. 5 水文化组织机构有待健全

研究结果显示，目前，全省水利系统还没有建立统一的水文化组织机构，水文化的建设和规划也未纳入当地水利的远景规划之中。由于缺乏一定的组织机构，导致水文化的建设和保护及开发方面缺乏一定的组织基础，由此，影响了水文化建设的长远建设和规划。

3 加强浙江水文化建设的对策与建议

3. 1 加强水文化研究体系建设

(1) 依托浙江水文化研究教育中心研究水文化与浙江的历史与文明、水文化与浙江的历代吏治的兴衰更迭；水文化与浙江的社会结构，水文化与浙江的地域文化，水文化与浙江城镇发展；水文化与浙江精神，水文化与浙江人文，水文化与浙江生态文明。

(2) 依托浙江水文化研究教育中心研究河道工程、防洪工程、湖库工程、海塘工程、堰坝工程、渠道工程、小流域治理工程、围垦工程、饮水工程的水文化防御功能、水文化安全功能、水文化保障功能、水文化生态功能、水文化传承功能、水文化

娱乐功能。

(3) 依托浙江水文化研究教育中心研究在利用水、治理水、开发水、保护水和欣赏水的社会生活实践中形成的思想观念、价值体系、科学知识、文学艺术、民间故事、杰出人物、民族精神等。

3. 2 开展水文化理念体系建设

以水利精神为灵魂提炼、形成水文化的价值观念体系；以和谐文化为目标，以保民生促发展为基点，重新审视、梳理原有水文化理念体系，在补充、完善部分内容的基础上，明确整体框架结构及其间的逻辑关系，建立体现时代精神、彰显传统特色、符合水利事业发展需要和员工心理需求的精神文化体系。

3. 3 加强水文化制度体系建设

制度文化是水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制度文化是一定精神文化的产物，是实现价值观的需要，它对于水文化具有强化作用。以“传承并浸润精神文化理念、人文精神与重视执行相结合”为总原则，以“统筹兼顾、整体协调，简明实用、运行高效”为总要求，建立“责、权、利”相统一、“包、保、核”相结合的制度文化体系，并通过持续的改进完善，促使水文化制度体系在“在传承中创新，在适宜中成长”，不断增强水文化制度的生命力和适宜性。

建立《防洪安全文化手册》《抗旱安全文化手册》《饮水安全文化手册》《灌溉安全文化手册》《水生态文化手册》《水资源保障文化手册》《节水、护水文化手册》《水利风景文化手册》《水诚信文化手册》《廉政水文化手册》等。

3. 4 建立水文化宣传教育网络，实施“全省水文化教育推进工程”

建设一批惠及广大群众的基础性水文化设施和区域特色水文化活动阵地，充分发挥水文化在经济领域、教育领域、旅游领域的重要性，基本形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善、功能健全，公益性与经营性文化设施有机结合、和谐发展的覆盖城乡的水文化宣传教育网络。

在全社会广泛开展水文化基础知识的普及工作，加强村镇水文化、社区水文化、行业水文化、校园水文化、军营水文化、家庭水文化建设，实施“全省水文化教育推进工程”，让水文化教育进课堂，进课表，进家庭。

3. 5 加强水文化人才建设

抓好水文化人才培养，营造有利于优秀水文化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和环境，建设一支规模较大、素质较高的水文化工作者队伍，为水文化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3. 6 开展水文化遗迹保护工作

浙江历史水文化遗迹，跨越了 11 000 年上山文化、8 000 年跨湖桥、70 000 年河姆渡文化、6 000 年马家浜文化、5 000 年良渚文化，大禹治水；下至隋唐宋元明清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独具特色的历史、科学、艺术价值。

可以说，浙江数量众多、价值颇高的水文化遗存已经成为浙江对外开放的一张独特的名片。

(1) 树立全民保护意识

保护历史水文化资源就不仅是文物、水利等部门的事，而且是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共同的使命。我们要从确保历史水文化的原真性、整体性、协调性入手，大力倡导历史水文化保护的全新理念，引导全社会树立和形成“保护历史水文化就是保护人类未来”的共识，自觉保护各类历史水文化资源。

(2) 坚持依法科学保护

①依法保护

加大对水文化遗迹保护的执法力度，对破坏水文化古迹和文化风貌的单位及个人严厉追究其责任，努力营造依法保护历史水文化资源的法律环境。

②科学保护

只有对历史文化遗迹及其附属、配套设施的保护进行全面的规划设计，才能把历史文化资源完整有效地保护起来，生动形象地展示出来。做好历史水文化资源的保护工作，并加快制定《浙江水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③永续保护

对暂时未纳入或不具备开发利用条件的历史水文化资源，要坚持可持续原则，预留发展空间，把当前有难度的项目留给子孙后代去完成。

(3) 抓好体制资金保障

完善历史水文化管理体制，整合充实水文化资源保护与研究力量，形成历史水文化资源保护、研究、开发的新机制。在增大财政投入的同时，探索建立水文化保护基金，为历史水文化资源的保护、研究与开发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

3. 7 制定水文化建设实施的保障措施

3. 7. 1 把水文化建设纳入“十二五”水利发展总体规划

各级水利部门要高度重视水文化建设事业发展。要把加快水文化事业摆到更加重要的位置，作为构建人水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要把水文化建设事业规划的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纳入“十二五”水利发展总体规划，统筹水文化事业与水利各项事业的协调发展。

3. 7. 2 建立和完善水文化建设的保障机制

建设优秀的水文化是各级水利部门的共同职责，各级水利部门领导班子在水文化建设中要发挥决策作用。要建立目标明确、权责分明、关系协调、渠道畅通、注重创新的水文化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要把水利工程老专家、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导作用与全体员工的主体作用紧密结合，党政统一领导，党政工团齐抓共管，员工广泛参与，不断促进水文化建设资源的整合。

3. 7. 3 健全组织机构和运行机制

要结合水利体制、机制的改革，对组建水文化组织进行可行性研究，尽快解决组织体系、人员配置、责任归属、考核措施

等制约水文化建设的体制性问题；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水文化建设第一责任人，所在单位党委宣传部门应配备专（兼）职干部，负责组织实施水文化实践活动；要把水文化建设纳入考核评价工作的总体部署，列入文明单位创建、以及干部绩效考核等综合考核范畴。

3. 7. 4 强化人才保证，确保必要的资金和物质投入

要有针对性地组织水文化专（兼）职人员和各级管理人员进行水文化知识的专业培训，以全面掌握水文化知识，提高工作能力，充分发挥其在水文化建设中的骨干带头作用。要不断加大水文化软硬件建设，为水文化建设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和物质保障，设立水文化建设专项经费并纳入单位预算。

参考文献：

- [1] 陈雷. 大力加强水文化建设，为水利事业发展提供先进文化支撑——在首届中国水文化论上的讲话 [J]. 河南水利与南水北调，2009（12）：1 — 4.
- [2] 李宗新. 再论水文化的深刻内涵 [J]. 水利发展研究，2009（7）：71 — 73.